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一拖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拖国贸）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实际控制的国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保理）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2026 年保理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除已经公司股东会审批的关联交易外，公司连续 12 个月与受同一主体国机集团控制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本次交易）合计为 7,100 万元，未达到公司股东会审议标准，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近两年，公司借助国机集团内部企业的海外资源优势协同联动，积极拓展海外营销渠道，推动公司国际业务发展。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为实现更加灵活的结算方式，缩短货款回收时间，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一拖国贸拟与国机保理签订《保理合同》，针对部分一拖国贸向国机集团下属企业销售货物而形成的应收账款开

展总额不超过 2,500 万元（含）的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额度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一拖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前，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 12 个月内，除已经公司股东会审批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受同一主体国机集团控制的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均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国机保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控股子公司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上市地《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国机保理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国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01XQNM5M

法定代表人：赵建国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8-1

主营业务：保理融资；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与受让应收账款相关的催收业务；非商业性坏账担保；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和认可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比例：国机集团控股子公司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国机保理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国机保理资产总额为 409,344.72 万元，净资产为 54,921.94 万元。2025 年度，国机保理实现营业收入 11,885.97 万元，净利润 909.5 万元。

国机保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交易双方：

甲方（债权人）：一拖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乙方（保理人）：国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 交易标的：债权人在基础交易合同项下对债务人的应收账款

3. 保理方式：应收账款债权无追索权保理

4. 保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含）

5. 保理费率：保理融资利息由债务人向保理人支付，公司不承担融资利息。

6. 交易期限：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四、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一拖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一拖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赵维林先生、魏涛先生、杨建辉先生、方宪法先生和孙峰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近两年，公司与国机集团下属兄弟单位合作密切，借助其海外资源优势，为公司出口销量增长提供支持。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可为双方合作提供更灵活的结算方式，有助于促进公司出口业务的发展，同时，有利于公司加速应收账款收回，优化资金周转，增强资产流动性。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本次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